

附件 1

产权证明（户用）

兹证明：

位于江苏省扬州市县(市、区)乡(镇、街道)_____村
组号的土地性质属宅基地，宗地面积__平方米；其上房屋为
自建房，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，屋顶面积_____平方米。

该处宅基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归属居民：_____，身
份证号：_____。同意产权人利用合法面积
内的房屋屋顶建设分布式光伏。

在该住宅区域内，有建筑物附属物(如庭院、天井等)(若
本次无，填写“\”)，面积__平方米，依产权人申请，同意
产权人本次利用附属设施建设分布式光伏。

该处房屋、附属设施依法合规建设，且不属于以下 3 种
情形：

- 1.列入拆迁计划；
- 2.违建房屋；
- 3.存在产权纠纷。

此证明仅限光伏项目备案和光伏接入申请使用，不可作
为其他用途。

证明单位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